

证券代码：002105

证券简称：信隆实业

公告编号：2015-021

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股东减持公司股份后持股比例低于 5% 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简称：公司）于2015年04月24日收到公司股东宇兴投资有限公司（简称：宇兴投资）的《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宇兴投资于2015年04月2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系统减持了公司股份100万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0.30%。

本次减持前，宇兴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6,885,15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5.04%。本次减持后，宇兴投资持有公司股份15,885,154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4.74%，不再是持有5%以上股份的股东。

一、股东减持情况

（一）、股东本次减持股份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减持方式 | 减持期间 | 减持均价 (元/股) | 减持股数 (万股) | 占公司总 股本比例 (%) |
|------|--------|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------|
| 宇兴投资 | 集中竞价交易 | 2015年04月24日 | 10.75 | 100 | 0.30 |
| | 大宗交易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| 其他方式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| 合计 | --- | | 100 | 0.30 |

（二）、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

| 股东名称 | 股份性质 |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| |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| |
|------|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|---------------|
| | | 股数(万股) | 占总股本 比例(%) | 股数(万股) | 占总股本 比例(%) |
| 宇兴投资 | 无限售条件 | 1,688.5154 | 5.04 | 1,588.5154 | 4.74 |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公司股票 2007 年 1 月 12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之日，公司已发行股份总数为 26800 万股，其中，公司发起人股东之一宇兴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25,060,000 股，持股比例 9.35%。公司于 2014 年 6 月 12 日实施了每 10 股转增 2.5 股、派现金 0.2 元的 2013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，以总股本 26800 万股为基数，共计转增 6700 万股，转增后合计股本 33500 万股。宇兴投资共获得转增 4,230,304 股。转增后宇兴投资持有公司股份 21,151,519 股，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6.31%；

2、宇兴投资有限公司本次减持公司股份没有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上市公司解除限售存量股份转让指导意见》等相关法律法规、业务规则的规定，其间任意 30 天减持数量均未超过 1%；

3、公司股东宇兴投资在公司《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》中承诺：“自信隆实业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，不设置任何质押、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持有的信隆实业股份，也不由信隆实业回购本公司持有的股份”，此承诺已履行完毕，本次权益变动未违反上述承诺；

4、本次减持的股东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。本次减持后，宇兴投资有限公司不再属于持有本公司 5%以上股份的股东；

5、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详见 2015 年 04 月 28 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的《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》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信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八日